

证券代码：837716

证券简称：ST 博鹏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收到北京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示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2年6月8日

生效日期：2022年6月7日

作出主体：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北京证监局

措施类别：行政监管措施出具警示函措施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 二、主要内容

## （一）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公司股东孙微持股比例为25%，但其持有股份系代董海兵持有，公司未真实、准确披露相关信息，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191号，以下简称《办法》）第三条的规定。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依据《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北京证监局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处罚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处罚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及相关人员将认真吸取教训，切实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增强规范运作意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杜绝此类事项的再次发生。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98号。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